

ICS 25.040
N 10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6011—2018

可编程序控制器抽样检查和例行试验方法

Sampling check and routine test method for programmable controllers

2018-03-15 发布

2018-10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Ⅲ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抽样检查和例行试验要求	1
4.1 抽样检查要求	1
4.2 例行试验要求	1
5 抽样检查实施规则	2
6 抽样检查和例行试验	2
6.1 抽样检查	2
6.2 例行试验	3
7 抽样检查和例行试验汇总	3
参考文献	5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工业过程测量控制和自动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24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机械工业仪器仪表综合技术经济研究所、辽宁大学、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、北京和利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、浙江中控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中南大学、北京鼎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、罗克韦尔自动化(中国)有限公司、施耐德电气(中国)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王麟琨、徐皓冬、宋岩、徐德刚、雷志军、李洪伟、彭国茂、华镛、王勇、闫晓风、郑秋平、史宝库。

可编程序控制器抽样检查和例行试验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可编程序控制器的气候环境适应性、机械环境适应性和电磁环境适应性等抽样检查方法,及外观、标识、输入/输出功能、通信、电气安全等例行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可编程序控制器出厂前的抽样检查和例行试验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3264—2008 不合格品百分数的小批计数抽样检验程序及抽样表

GB/T 15969.2—2008 可编程序控制器 第2部分:设备要求和测试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例行试验 routine test

设备在出厂前按照规定要求而进行的试验。

3.2

试验过程 test procedure

进行试验之前,由生产厂商、试验方及买方(用户)共同拟定的有关将要进行的试验及其试验条件的陈述。

4 抽样检查和例行试验要求

4.1 抽样检查要求

抽样检查针对环境适应性进行试验。

环境适应性试验包括气候环境适应性、机械环境适应性和电磁环境适应性。气候环境适应性要求包括:高温、低温、温度循环、温度冲击、交变湿热等;机械环境适应性要求包括:振动、冲击、跌落等;电磁环境适应性要求包括:发射限值、静电放电抗扰度、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、电快速脉冲群抗扰度、浪涌冲击抗扰度、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、电压暂降、短时中断和电压变化等。

4.2 例行试验要求

4.2.1 基本例行试验要求

对外观、产品资料、包装、产品标识与产品一致性、材料配套情况进行检查。